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亿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亿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派斯林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派斯林”）	1.50	0.8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长春万丰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智能”）	0.50	0.3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锦源”）	2.50	0.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1.1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3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斯林”或“公司”）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资金计划需求，公司拟在 2026 年度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 亿元的担保额度，拟为控股股东提供不超过 2.50 亿元的担保额度，并由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数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以上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时止。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吴锦华、张锡康、倪伟勇、丁锋云、郑建明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 保持 比例	被担保 方最近 一期资 产负债 率 (%)	截至目 前担保 余额	本 次 新 增 保 额 度	担保额度 占上市公 司最近一 期净资产 比例 (%)	担保 预计 有效期	是否 关联 担保	是否 有反 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派斯林	上海派斯林	100	128.14	0.80	1.50	5.95	1 年	否	否
派斯林	长春智能	100	88.51	0.30	0.50	1.98	1 年	否	否
二、对关联方									
派斯林	万丰锦源	/	56.30	0.00	2.50	9.91	1 年	是	是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有）

上述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等根据各担保对象业务实际发生情况在上述总担保额度范围内进行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上海派斯林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派斯林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吴锦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45CXH		
成立时间	2018年6月6日		
注册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泗砖路777号1幢3层302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237.39	30,863.22
	负债总额	36,231.05	39,547.86
	资产净额	-8,993.67	-8,684.64
	营业收入	799.79	5,685.69
	净利润	-309.03	-10,200.68

2. 长春智能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长春万丰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倪伟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1MA157TJF47		
成立时间	2018 年 5 月 4 日		
注册地	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南沙大街 2888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化系统及设备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租赁、安装、维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685.33	28,032.59
	负债总额	24,547.91	24,810.74
	资产净额	3,137.42	3,221.85
	营业收入	297.71	3,795.06
	净利润	-84.44	-1,728.93

3. 万丰锦源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_控股股东（请注明）
法定代表人	陈爱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6694439034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3 日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 235 号
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智能机器人、机械设备、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

关联人股权结构	吴锦华持股 51.38%，陈爱莲持股 29.00%，嵊州丰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6.99%，张路晴持股 1.71%，丁锋云持股 0.37%，许波持股 0.29%，倪伟勇持股 0.26%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0,590.52	558,711.65
	负债总额	304,391.58	314,569.93
	资产净额	236,198.94	244,141.72
	营业收入	42,877.43	158,463.62
	净利润	-3053.67	-33,677.92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仅为公司预计的最高担保额度，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在公司股东会审议的担保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如有新增或变更的情况除外），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等根据各担保对象业务实际发生情况调整担保方式，签订担保文件，签约时间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基于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各被担保人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为公司在信贷担保、资金需求等方面长期提供支持，本次对控股股东的担保基于相互协同、共促发展的原则，并由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目前控股股东经营正常、资信良好、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及被担保对象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对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由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拟提供的反担保物足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各被担保公司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约 1.10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6%，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不含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